证券代码:000501 证券简称:鄂武商A 公告编号:2018-026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晓蓓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149,703,010.05	18,019,927,746.45	1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974,834,487.58	7,177,851,018.96	11.1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82,275,434.58	-2.05%	12,934,831,420.85	-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6,209,797.58	-4.80%	782,667,641.28	-1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3,948,358.87	-4.67%	773,736,646.44	-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662,654,850.64	69.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6.90%	1.04	-1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3.57%	1.03	-11.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	-0.63%	10.30%	-3.2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57,647.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49,903.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93,138.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54,399.59	
合计	8,930,994.8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1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55%	165,703,232	0		
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9%	79,896,933	0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7.28%	55,969,160	55,969,160		
达孜银泰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6%	42,752,278	0		
武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9%	29,888,346	0		
周志聪	境内自然人	2.61%	20,092,254	20,092,254	质押	15,996,7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3%	15,634,190	0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2%	13,198,363	0		
黄美珠	境内自然人	1.63%	12,565,266	0		
武汉汉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12,103,274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5,703,232	人民币普通股	165,703,232
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	79,896,933	人民币普通股	79,896,933
达孜银泰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42,752,278	人民币普通股	42,752,278
武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9,888,346	人民币普通股	29,888,34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634,190	人民币普通股	15,634,190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198,363	人民币普通股	13,198,363
黄美珠	12,565,266	人民币普通股	12,565,266
武汉汉通投资有限公司	12,103,274	人民币普通股	12,103,274
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7,806,804	人民币普通股	7,806,804
陈仙富	6,858,443	人民币普通股	6,858,44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武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武汉汉通投资有限公司为武汉商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银泰百货有限公司与达孜银泰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黄美珠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9,800股外,还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2,525,466股,实际合计持有12,565,266股。公司股东陈仙富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6,858,443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比%	金额	占总资产比%	
货币资金	3,087,061,229.86	14.60%	2,012,118,406.87	11.17%	53.4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4,769,941.14	0.07%	9,601,500.41	0.05%	53.83%
在建工程	77,083,991.33	0.36%	58,258,312.22	0.32%	32.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32,103,344.44	20.96%	2,530,217,294.44	14.04%	75.17%
短期借款	2,920,700,000.00	13.81%	1,250,000,000.00	6.94%	133.66%
预收款项	3,898,126,063.77	18.43%	2,660,173,929.77	14.76%	46.54%
应交税费	209,536,093.52	0.99%	527,996,892.13	2.93%	-60.31%
长期借款	2,160,445,459.00	10.22%	1,622,545,459.00	9.00%	33.15%
库存股	42,607,933.68	0.20%	85,448,758.20	0.47%	-50.14%

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同比增加,主要系预收还建房款所致。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同比增加,主要系收到未到期票据及子公司武商超市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3)在建工程同比增加,系梦时代广场工程前期投入增加。

(4)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比增加,系支付梦时代广场土地款所致。

(5)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同比增加,主要系银行贷款增加。

(6)预收款项同比增加,主要系预收还建房款所致。

(7)应交税费同比减少,主要今年9月增值税和三季度所得税低于去年12月和四季度所致。

(8)库存股同比减少,主要是股权激励第二期解锁所致。

2、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增减%
资产减值损失	-5,174,256.82	-7,620,392.90	+
投资收益	258,255.72	40,161,862.72	-99.36%
资产处置收益	-857,647.52	-2,266,290.82	+
其他收益	3,349,903.72	5,392,839.00	-37.88%
营业外收入	12,330,902.44	8,274,197.27	49.03%
营业外支出	3,037,764.21	1,291,086.05	135.29%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905.26	+

变动原因:

(1)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主要系去年武广清算完毕收回应收租金,坏账冲回所致。

(2)投资收益同比减少,主要系去年武广清算完毕收回清算所得所致。

(3)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主要系同期量贩公司闭店资产报废所致。

(4)其他收益同比减少,主要系政府补助较同期减少。

(5)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主要系废品及罚款收入增加。

(6)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主要系公益性捐赠支出增加和宜昌旗舰店诉讼迟延履行加倍债务利息所致。

(7)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同比增加,主要去年同期联营企业投资损益。

3、报告期公司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9年1-9月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2,654,850.64	979,903,953.90	69.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4,242,331.97	-425,587,887.9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1,313,753.60	-248,331,691.78	+

变动原因: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预收还建房款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系支付项目土地款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减持进展事宜

1、公司于2018年5月16日收到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出具的《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因个人资金需要,公司7名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陈军、殷柏高、李轩、吴海芳、汪斌、李东、张宇燕计划在2018年6月7日至12月7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按市场交易价格,拟减持已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股份共计353,1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63%。(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17日公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为2018-015号公告)

2、截至2018年9月7日,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陈军、殷柏高、李轩、吴海芳、汪斌、李东、张宇燕均未减持本公司股份。(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8日公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为2018-023号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于2018年5月16日收到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出具的《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因个人资金需要,公司7名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陈军、殷柏高、李轩、吴海芳、汪斌、李东、张宇燕计划在2018年6月7日至12月7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按市场交易价格,拟减持已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股份共计353,1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63%。	2018年05月17日	详见2018年5月1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15号公告
截至2018年9月7日,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陈军、殷柏高、李轩、吴海芳、汪斌、李东、张宇燕均未减持本公司股份。	2018年09月08日	详见2018年9月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23号公告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9月2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概况及发展规划,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80920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董事长:陈军
2018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0501 证券简称:鄂武商A 公告编号:2018-024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八次董事会于2018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2018年10月26日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文件,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根据上述文件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公司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详见当日巨潮网公告(www.cninfo.com.cn)。

(二)武商集团二〇一八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八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0501 证券简称:鄂武商A 公告编号:2018-025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七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七次监事会于2018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2018年10月26日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会计准则的具体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 详见当日巨潮网公告(www.cninfo.com.cn)。

(二)武商集团二〇一八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七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0501 证券简称:鄂武商A 公告编号:2018-027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召开第八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上述财会(2018)15号文件规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中,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附件1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对不存在相应业务的报表项目可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必要删减,企业根据重要性原则并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可以对确需单独列示的内容增加报表项目。根据上述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统一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不属于自主变更会计政策行为。

2、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以财政部发布的政策、通知规定的起始日执行。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按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1、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工程物资"和"在建工程"项目合并计入"在建工程"项目;

5、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将资产负债表中原"专项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8、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9、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新增"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文件,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根据上述文件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公司财务报表。

四、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2018]15 号)的要求,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 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执行变更后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会计准则的具体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八次董事会决议

2、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七次监事会决议

3、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八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武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0月26日

公司代码:600184 公司简称:光电股份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叶明华、总经理张百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少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晓梅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850,212,292.09	3,823,641,351.83	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07,530,737.27	2,278,204,517.33	1.29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083,083.49	-653,679,034.04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55,031,882.39	818,875,372.15	4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677,693.62	20,474,381.71	11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667,979.23	18,227,393.46	145.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	0.91	增加1.0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4	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4	1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569.05	119,139.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	14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0,500.28	-247,710.52	
所得税影响额	22,189.69	-1,714.31	
合计	-125,741.54	9,714.3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3,84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154,458,556	30.36	0	无		国有法人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63,003,750	12.38	0	无		国有法人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1,321,260	12.05	45,000,000	质押	20,000,000	国有法人
中兵投资-广发证券-17中兵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20,000,000	3.93	0	未知		未知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9,672,200	3.87	0	未知		国有法人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0	3.54	18,000,000	无		国有法人
汇添富基金-宁波银行-汇添富-光电制导1号资产管理计划	18,000,000	3.54	18,000,000	未知		未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742,800	2.70	0	未知		未知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175,200	2.00	0	未知		未知
汇添富基金-宁波银行-汇添富-光电制导2号资产管理计划	9,000,000	1.77	9,000,00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154,458,556	人民币普通股	154,458,556
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63,003,750	人民币普通股	63,003,750
中兵投资-广发证券-17中兵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9,672,2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72,200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321,260	人民币普通股	16,321,26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742,8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42,800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17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75,2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204,4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4,4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077,500	人民币普通股	7,077,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43,857	人民币普通股	2,343,85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兵器集团,且北方光电集团有限公司为湖北华光新材料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上述四股东为一致行动人。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资产负债表项目				
货币资金	230,227,801.98	924,635,202.00	-75.10	支付物资采购款和承兑票据到期款,及购买信托产品影响。
应收账款	657,092,083.01	501,508,416.08	31.02	当期收入增加影响。
应收利息	4,630,136.99	0	100.00	应收信托产品利息。
存货	856,600,359.55	464,426,743.29	84.44	当期生产投入。
其他流动资产	1,064,497.95	4,141,173.43	-74.29	使用可抵扣进项税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0	0	100.00	购买信托产品。
短期借款	230,000,000.00	100,000,000.00	130.00	增加流动借款。
应付票据	143,104,110.14	515,853,400.03	-72.26	票据到期付款。
预收款项	304,571,088.82	1,284,223.19	23,616.37	收到总装产品进度款。
应交税费	-1,018,963.90	5,703,045.92	-117.87	预缴企业所得税。
应付利息	0	54,375.00	-100.00	支付到期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7,274.00	70,727,274.00	-98.97	归还融资租赁款。
长期应付款	0	80,000,000.00	-100.00	归还融资租赁款。
利润表项目				
营业收入	1,155,031,882.39	818,875,372.15	41.05	当期履约交付产品同比增加。
营业成本	999,783,699.22	675,509,372.88	48.00	收入增加影响。
财务费用	-3,767,509.93	-727,442.58	417.91	计算利息支出的带息负债同比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958,298.11	656,424.34	-245.99	收回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投资收益	12,565,226.81	8,561,519.68	46.76	投资企业经营成果及信托产品收益同比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	119,139.22	-50,165.30	-337.49	处置报废资产收益同比增加。
营业外收入	127,389.48	771,500.01	-83.49	政府补助同比减少。
所得税费用	3,318,351.03	1,617,149.22	105.20	当期盈利同比增加影响。
利润总额	47,896,325.85	22,672,416.63	111.25	产品结构、销量变动,投资收益等影响。
净利润	44,577,974.82	21,055,267.41	111.72	同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677,693.62	20,474,381.71	118.21	同上。
现金流量表项目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7,451,311.00	549,515,634.06	125.19	当期军品收到总装产品进度款。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52,942.04	1,274,952.77	37.49	收到出口退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65,414.62	28,570,124.92	-35.72	上年同期收到天达公司归还往来款。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1,005,094.60	921,623,260.21	41.16	支付物资采购款和承兑票据到期款同比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655,234.54	18,130,029.50	41.51	汇算清缴及预缴企业所得税影响。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3,096,090.57	9,589.64	当期收回信托产品款,上年同期收回凤凰光学投资。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3,765.81	3,595,572.63	-72.08	抵销当期不纳入合并范围原子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0	100,000,000.00	180.00	当期借款增加。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	0	100.00	归还融资租赁款和到期借款。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5,208.18	-292.97	-83,797.37	当期美元汇率变动影响。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明华
日期	2018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84 股票简称:光电股份 编号:临2018-28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于2018年10月19日以传真、电话及专人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告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18年10月26日上午10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会议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以9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以9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编号:临2018-29)。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以9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公告》(临2018-30)。

4、审议通过《关于租赁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叶明华、李克炎、张百锋、欧阳俊涛、陈良回避表决。

本议案以4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临2018-31)。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议案以9票同意获得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18-32)。

特此公告。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84 股票简称:光电股份 编号:临2018-29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议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确定其审计费用为44.6万元。

独立董事就续聘审计机构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按计划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同意公司2018年度继续聘任其为公司的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184 股票简称:光电股份 编号:临2018-30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0日发布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杨德森先生提出辞去独立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范国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2018年10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范国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